

沂源县商务局 2026 年度系统内部 “双随机、一公开” 抽查事项清单

序号	抽查类别	抽查事项	抽查内容	检查对象	事项类别	检查方式	抽查比例及频次	检查时间	检查主体	检查依据
1	部门双随机	销售企业的检查	1. 是否存在加价销售行为；2. 是否对消费者限定汽车产品配件、用品、金融、保险、救援等服务；3. 强制代办车辆注册登记手续；4. 是否提供代办车交付必要凭证和文件	汽车销售企业	一般事项	现场检查	企业抽查比例为 5%； 每年抽查 1 次	3-12 月	市、县级商务部门	《汽车销售管理办法》第二十九条
2	部门双随机	二手车市场的交易检查	二手车交易市场交易服务流程以及建立保存二手车交易档案合规情况	二手车交易市场	一般事项	现场检查	企业抽查比例为 5%； 每年抽查 1 次	3-12 月	市、县级商务部门	《二手车流通管理办法》第三十二条
3	部门双随机	废旧机动车回收企业的检查	废旧机动车回收拆解企业生产经营活动合法合规情况	废旧机动车回收拆解企业	一般事项	现场检查	企业抽查比例为 30%； 每年抽查 1 次	3-12 月	省、市、县级商务部门	1. 《报废机动车回收管理办法》第五条、第十六条、第十八条 2. 《报废机动车回收管理办法实施细则》第四条、第十六条、第四十条至第五十四条
4	部门双随机	单用途商业预付卡监督检查	单用途商业预付卡备案企业三项制度执行情况（实名制、非现金购卡制度）	单用途商业预付卡企业	一般事项	现场检查	企业抽查比例为 6%； 每年抽查 1 次	3-12 月	省、市、县级商务部门	《单用途商业预付卡管理办法（试行）》第五条
5	部门双随机	外商投资信息报告监督检查	1. 外商投资企业初始、变更报告；2. 外商投资年度报告	外商投资企业（机构）	一般事项	书面检查、现场检查	全年抽查比例不少于 5%， 企业数量至少抽查 1 次	3-12 月	省、市、县级商务部门	1. 《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法》第三十四条 2. 《外商投资信息报告办法》第二十条、第二十一条、第十二条



沂源县商务局 2026 年度部门联合“双随机、一公开”抽查事项清单

序号	抽查类别	抽查事项	抽查内容	检查对象	事项类别	抽查方式	抽查比例及频次	检查时间	检查主体	检查依据
1	部门联合双随机	销售的新企业的检查	1. 是否存在加价销售行为；2. 是否对消费者限定在汽车配件、用品、金融、保险、救援等产品费用购买保险或服务商；3. 强制代办车辆注册登记和服务；4. 是否随车交付必要凭证和文件	新车销售企业	一般事项	现场检查	企业抽查比例为 5%； 每年抽查 1 次	3-12 月	市、县级商务部门	《汽车销售管理办法》第二十九条
2	部门联合双随机	二手车市场的检查	二手车交易市场交易服务流程以及建立保存二手车交易档案合规情况	二手车交易市场	一般事项	现场检查	企业抽查比例为 5%； 每年抽查 1 次	3-12 月	市、县级商务部门	《二手车流通管理办法》第三十二条
3	部门联合双随机	机动车回收企业的检查	报废机动车回收拆解企业生产经营活动合规情况	机动车回收拆解企业	一般事项	现场检查	企业抽查比例为 30%； 每年抽查 1 次	3-12 月	省、市、县级商务部门	1. 《报废机动车回收管理办法》第五条、第十六条、第十八条 2. 《报废机动车回收管理办法实施细则》第四条、第十六条、第四十条至第五十四条
4	部门联合双随机	商业预付卡用途的监督检查	商业预付卡备案企业三项制度执行情况（现金购卡制度、非现金购卡制度）	商业预付卡企业	一般事项	现场检查	企业抽查比例为 6%； 每年抽查 1 次	3-12 月	省、市、县级商务部门	《商业预付卡管理办法（试行）》第五条